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
6號

聯絡人：巫先生
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4057

傳真：23945365

電子信箱：hanwu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航港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肺中指字第110360195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春節檢疫專案」國際港埠入境檢疫作業暨相關機關(構)分工作業原則(附件一
11036019511-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『春節檢疫專案』國際港埠入境檢疫作業暨相關
機關(構)分工原則」，請各機關務必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中心110年11月11日公布春節檢疫3方案，及傳染病防治法第58條、第59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因應110年底至111年初之春節期間返鄉人潮，預期入境我國人數將攀升，爰本中心訂定旨揭作業暨分工原則，請各機關督導所屬或轄管單位確實配合辦理，共同守護國門防疫安全。

正本：交通部、內政部、經濟部、大陸委員會

副本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交通部航港局、交通部觀光局、內政部警政署、經濟部能源局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

110/12/08
16:34:00

交通部航港局



1100072196 110/12/08